

【112 學年度臺灣大學個人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法律學系考生防疫規定及注意事項】

注意事項：

- (1)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考生應落實自我健康狀況監測，如近期有發燒、咳嗽等呼吸道症狀者，應主動告知試務人員。考試當日進入本系館應持「身分證件正本」及「考生通行證」並量測體溫，否則不准入場；考生進入本系館及考試期間應全程配戴口罩，惟在試務人員或監試人員查驗身分時，則請考生依指示暫時脫下口罩以供查驗。

備註 1：有效之身分證件為國民身分證、有照片的全民健康保險卡、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證明、居留證、護照、汽機車駕照之一。未列於前述之證件恕不受理，例如學生證、未印有照片之全民健康保險卡等。

備註 2：本校將於考生第二階段甄試報名完成後，隨即於報名系統可印出有考生資料「考生通行證」。

- (2) 為防範新冠肺炎於校園內散布，本校各考區大樓(系館)出入口均進行門禁管制，除考生外，不提供陪考人員進入。請陪考人員勿進入試場教室或考生等候區等教室場所，本系不設置陪考人員休息室，請至本系館外之通風區域等候。
- (3) 個案考生依主管機關通知需接受隔離治療且經主治醫師判定不可外出應試之確診通報病例者(中重症確診者)，請遵守防疫規定，不得到校應試，考生應於甄試前一日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https://reg.aca.ntu.edu.tw/112app.asp>)提出申請，經審核同意者，將適用甄試應變方案。未於本系甄試日前向本校申請者，該未到考項目成績以缺考論。
- (4) 考生若屬輕症或無症狀者，如甄試前一日仍快篩陽性或雖為陰性但仍發燒(額溫 ≥ 37.5 度或耳溫 ≥ 38 度)或有咳嗽等明顯不適症狀者，仍需依本系規定參加第二階段甄試。考生當日需自行檢附相關證明，並接受本系安排至動線獨立且能保持社交距離之單獨試場參加甄試。
- (5) 請考生於口試時間前 50 分鐘報到，並依試務人員指示進入試場，為避免人潮擁擠、長時間且近距離接觸，請勿提早報到。
- (6) 考生於考試日前須多加留意本院網頁之「最新消息」公告，考生防疫規定及注意事項、考試日期或其他因疫情影響而更動之應考資訊，均將於上公告之。
- (7) 考試當天，如考生有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 或耳溫 $\geq 38^{\circ}\text{C}$)或咳嗽等呼吸道感染不適症狀，本系將採取適當防護措施、協助就醫或安排至備用試場隔離應試。

【112 學年度臺灣大學個人申請入學 法律學系第二階段口試時程表】

民國 112 年 05 月 28 日(星期天)，上午場次 **8：40** 開始受理報到，下午場次 **12：10** 開始受理報到。**報到處：霖澤館 7 樓 第一會議室**

注意事項：

- (1) 各組考生於**表定口試時間前 50 分鐘**始得報到並填寫書面資料。攜帶**附照片之身分證件正本**(含國民身分證、居留證、護照、駕駛執照、有照片的全民健康保險卡之一正本) 至報到處辦理報到(**請留意**：不受理學生證、未印有照片的全民健康保險卡等非前述所列之證件)。口試時間不得更動；超過個人口試時間未報到者，則取消口試資格。
- (2) 每場次口試人數為 2 位，各試場口試委員向考生提問問題，不區分問題內容。
- (3) 各組考生口試前 4 分鐘，由試務人員帶位至各口試考場應試；口試過程將錄音記錄。
- (4) 口試當天不得提出書面或其他補充資料。個人物品(如手機)請留置在報到處，禁止攜帶任何物品進入考場，違者將取消口試資格。

口試時間	組別	A 組 1701 考場			B 組 1702 考場			C 組 1703 考場			D 組 1709 考場		
		口試 編號	姓名	學測號 碼	口試 編號	姓名	學測號 碼	口試 編號	姓名	學測號 碼	口試 編號	姓名	學測號 碼
08：40	受理考生報到												
9:30-9:44	第 1 組	1-1	林鈺喬	11004832	1-1	吳婉瑜	11004930	1-1	黃新洋	11004529	1-1	徐沛臻	11005804
		1-2	林家妤	11005717	1-2	魏子鈞	11007835	1-2	張蔚珩	11004632	1-2	蕭邦彥	11005835
9:47-10:01	第 2 組	2-1	施亦靜	11021118	2-1	劉庭妤	11009722	2-1	孫和葳	11005706	2-1	柳翔元	11009706
		2-2	王昀鐸	11024935	2-2	李光霽	11026534	2-2	朱則靈	11009631	2-2	黃沛喬	11021002
10:04-10:18	第 3 組	3-1	羅舒妍	11073635	3-1	趙貞涓	11036521	3-1	周延安	11017303	3-1	高語孺	11022727
		3-2	呂禹樊	11101806	3-2	楊宗勳	11039007	3-2	林睿紘	11036623	3-2	陳寶妍	11031223
10:21-10:35	第 4 組	4-1	許馥阡	11104613	4-1	梁祐誠	11042125	4-1	方柏涵	11037207	4-1	謝昀蓉	11041120
		4-2	陳晏儀	11121425	4-2	陳允謙	11074108	4-2	許捷涵	11042418	4-2	王采綸	11042305

口試時間	組別	A 組 1701 考場			B 組 1702 考場			C 組 1703 考場			D 組 1709 考場		
		口試 編號	姓名	學測號碼	口試 編號	姓名	學測號碼	口試 編號	姓名	學測號碼	口試 編號	姓名	學測號 碼
10:50-11:04	第 5 組	5-1	梁詠晴	11177629	5-1	黃孜涵	11146533	5-1	廖苙瑜	11141913	5-1	許家瑜	11075107
		5-2	洪彥矜	11181713	5-2	曾子洵	11182203	5-2	劉昱昕	11148517	5-2	沈歆媿	11120734
11:07-11:21	第 6 組	6-1	謝廷朗	11244025	6-1	賴玟叡	11182804	6-1	胡馨云	11164236	6-1	謝安婷	11148525
		6-2	林承曄	11244129	6-2	蘇于雯	11236803	6-2	蔡昀叡	11176236	6-2	胡桂華	11156609
11:24-11:38	第 7 組	7-1	陳英志	11255902	7-1	鄧宇晴	11259519	7-1	楊程棋	11177729	7-1	蔡函紘	11165516
		7-2	林禹佑	11286523	7-2	江宜蓁	11293426	7-2	蕭宇廷	11292731	7-2	林佑韋	11172320
11:41-11:55	第 8 組	8-1	李沁兒	11315423	8-1	林黛嘉	11316102	8-1	張峪瑋	11305912	8-1	林謙亦	11177613
		8-2	景睿宸	11007324	8-2	洪照翔	11326633	8-2	卓珈穎	11006323	8-2	王品淳	11182011
12 : 10	受理考生報到												
13:00-13:14	第 9 組	9-1	呂詠捷	11326002	9-1	李曜辰	11326722	9-1	盧陳迎曦	11292815	9-1	莊朝明	11245219
		9-2	顏荔辰	11326126	9-2	蔡佳妤	11326735	9-2	周莉嫻	11308307	9-2	羅偉哲	11292007
13:17-13:31	第 10 組	10-1	李俊毅	11326307	10-1	周怡秀	11326820	10-1	龍耘心	11310708	10-1	張睿宸	11295731
		10-2	黃信維	11326328	10-2	張家珍	11326933						